



# 房地产估价报告

估价报告编号：深和评报字[2021]第(房)EC10011号

估价项目名称：肇庆市四会市东城街道沙田园居委会沙田园一路一  
街1座140号房地产于司法处置估价目的下的市  
场价值估价

估价委托人：四会市人民法院

房地产估价机构：深圳和达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安红梅 注册证号：3620120005

吴占广 注册证号：4420210201

估价报告出具日期：2021年10月29日



# 摘要

深房估摘字(2021)第119140号



2021-25908593

项目名称	肇庆市四会市东城街道沙田园居委会沙田园一路一街1座140号房地产于司法处置估价目的下的市场价值估价
估价方	深圳和达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估价人员	吴占广, 安红梅
作业日期	2021年10月25日至2021年10月29日
报告编号	深和评报字[2021]第(房)EC10011号
估价目的	为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提供参考依据
估价时点	2021年10月25日
价值定义	市场价值
估价方法	市场比较法
评估总值	人民币31.9394万元
估价对象建筑面积	90.48平方米
估价报告有效期	2022年10月28日止
备注	
估价师签字: 吴占广 (房地产估价师注册号: 4420210201) <u>吴占广</u> 安红梅 (房地产估价师注册号: 3620120005) <u>安红梅</u> 法定代表人: <u>安红梅</u> (单位公章)	

## 使用说明:

- 1、本摘要应通过“深圳市房地产信息系统”生成和打印,是估价报告的必要组成部分,不能单独使用,不能代替估价报告,不具有独立的法律效力。
- 2、本摘要经估价机构审核确认,系统生成“随机编码”后生效。估价报告及其摘要正式提交委托方时,应由估价人员签名并加盖估价机构公章。估价人员和估价机构对估价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负责。
- 3、估价委托方或报告使用人可直接登录“深圳市房地产信息系统”查询房地产估价机构和估价人员相关资料,也可申请授权通过摘要“随机编码”查询摘要有关内容。



## 致估价委托人函

### 四会市人民法院：

承蒙委托，我公司秉承独立客观公正原则，按照国家规定的技术标准和程序，安排估价人员对位于肇庆市四会市东城街道沙田园居委会沙田园一路一街1座140号房地产进行了实地查勘与深入市场调研，在合理的假设下，经全面研究、分析、测算后，已形成房地产估价报告，现将估价基本情况与估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 估价目的：为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提供参考依据。

二、 估价对象：吴钿诚拥有的位于肇庆市四会市东城街道沙田园居委会沙田园一路一街1座140号房地产（估价范围为肇庆市四会市东城街道沙田园居委会沙田园一路一街1座140号房屋所有权、所占用土地剩余使用年期的土地使用权及其房屋内部装修，房屋建筑面积为90.48 m<sup>2</sup>，房屋用途为住宅）。

三、 价值时点：2021年10月25日

四、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五、 估价方法：比较法

六、 估价结果：我公司估价人员根据估价目的，遵循估价原则，按照严谨的估价程序，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经过实地查勘与市场调查，运用比较法进行分析计算，确定估价对象肇庆市四会市东城街道沙田园居委会沙田园一路一街1座140号房地产在价值时点2021年10月25日，与假设和限制条件一致情况下的估价结果为 **RMB 319,394** 元（大写人民币**叁拾壹万玖仟叁佰玖拾肆**元整），单价为 **RMB 3,530** 元/平方米（大写每平方米人民币**叁仟伍佰叁拾**元整），详见《估价结果明细表》。



## 估价结果明细表

估价对象名称	坐落	范围	房屋用途	不动产权证号	建筑面积(平方米)	评估单价(元/平方米)	估价结果(元)
肇庆市四会市东城街道沙田园居委会沙田园一路一街1座140号	四会市东城街道沙田园居委会沙田园一路一街1座140号	房屋所有权、房屋内部装修及其所占用的土地使用权	住宅	粤(2021)四会市不动产权第0016893号	90.48	3,530	319,394

备注：上述估价结果为估价对象的市场价值，未扣除转让时应缴纳的相关税费和可能存在的拖欠的物业管理费、治安费用、水电费用等。

深圳和达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安红梅

2021年10月29日



## 目 录

估价师声明 .....	- 1 -
估价假设和限制条件 .....	- 2 -
估价结果报告 .....	- 4 -
一、估价委托人 .....	- 4 -
二、房地产估价机构 .....	- 4 -
三、估价目的 .....	- 4 -
四、估价对象 .....	- 4 -
五、价值时点 .....	- 6 -
六、价值类型 .....	- 6 -
七、估价原则 .....	- 7 -
八、估价依据 .....	- 7 -
九、估价方法 .....	- 8 -
十、估价结果 .....	- 9 -
十一、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	- 9 -
十二、实地查勘期 .....	- 9 -
十三、估价作业期 .....	- 9 -
附件 .....	- 10 -



## 估价师声明

我们根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职业道德，在此郑重声明：

一、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在估价报告中对事实的说明是真实和准确的，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二、估价报告中的分析、意见和结论是注册房地产估价师独立、客观、公正的专业分析、意见和结论，但受到本估价报告中已经说明的估价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

三、注册房地产估价师与本估价报告中的估价对象没有现实或潜在的利益，与估价委托人及估价利害关系人没有利害关系。

四、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对本估价报告中的估价对象、估价委托人及估价利害关系人没有偏见。

五、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房地产估价规范》、《房地产估价基本术语标准》以及与估价目的相应的房地产估价专项标准进行分析，形成意见和结论，撰写估价报告。





## 估价假设和限制条件

### 一、一般假设

- (一) 估价对象产权明晰、手续齐全，可在公开市场上自由转让。
- (二) 洽谈交易期间房地产价值将保持稳定。
- (三) 市场供应关系、市场结构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或实质性改变。
- (四) 交易双方都具有完全市场信息，对交易对象具有必要的专业知识。
- (五) 不考虑特殊买家的额外出价。
- (六) 估价对象不存在抵押权、典权等他项权利。
- (七) 估价对象不存在查封等限制权利。

(八) 估价人员在实地查勘时，对房屋安全、质量缺陷、环境污染等影响估价对象的重大因素给予了必要关注，在无理由怀疑估价对象存在安全隐患且无相应的专业机构对估价对象的建筑物基础和房屋结构进行鉴定、检测的情况下，本次估价假设其无基础、结构方面的重大质量问题，房屋安全且无环境污染。

(九) 估价对象不受可能影响其价值的债权限制或负有法律义务性质的开支所约束；估价结果不包括转让时应缴纳的相关税费，也不包括可能存在的拖欠的物业管理费、治安费用、水电费用等。

(十) 本次估价所依据的估价委托人提供的估价对象权属、面积等资料进行了检查，在无理由怀疑其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且未予以核实的情况下，假设它们是合法、真实、准确和完整的。

### 二、未定事项假设

本次估价项目不存在未定事项假设，故本估价报告无未定事项假设。

### 三、背离事实假设

估价对象已查封，存在查封限制权利，依据相关规范及本次估价目的，不考虑查封限制权利对其房地产价值可能产生的影响因素，设定估价对象不存在查封限制权利。

### 四、不相一致假设

本次估价项目不存在不相一致事项，故本估价报告无不相一致假设。



## 五、依据不足假设

1. 由于客观原因，我司估价人员未能进入物业内部查勘，根据估价对象外部查勘情况，本次评估假设估价对象室内为普通装修，朝向为南，如与实际不符，估价结果将发生相应调整。

2. 本报告中所依据的估价对象权属资料《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结果证明》复印件，由估价人员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向四会市人民法院取得；并依据上述房地产权属资料《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结果证明》复印件等资料记载的证书编号及权利人姓名对估价对象相关权属信息进行描述和列示。

## 六、估价报告使用限制

（一）本报告确定的估价结果仅为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提供参考依据所用，不作它用。估价对象房屋用途为住宅，估价结果为房地产市场价格，未考虑快速变现等处方式带来的影响；按照既定目的提供给估价委托人使用，若改变估价目的及使用条件，需向本公司咨询后作必要调整甚至重新估价。

（二）本报告包括致估价委托人函、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声明、估价假设和限制条件、估价结果报告和附件共五部分，必须完整使用方为有效，对部分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损失，我公司不承担责任。

（三）使用本报告有关人士，如有疑问可向本公司咨询，任何其它单位或个人发表的意见不代表我公司。如因报告使用不当引起的任何法律、民事责任等与估价机构无关，同时，估价机构保留追究因报告使用不当给估价机构造成损失的法律責任。

（四）本报告仅供估价委托人使用，未经我公司同意不得向估价委托人和估价报告审查部门之外的单位或个人提供；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发表于任何公开媒体上。

（五）本估价报告使用期限应自估价报告出具之日起计算一年内有效。在有效期内，如作价标准发生重大变化，对估价对象价值影响较大时，须委托估价机构重新估价。

（六）本报告各项附件为报告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报告正文具有同等效力，不可分割对待。

（七）如无特别说明，本估价报告中所使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





## 估价结果报告

### 一、估价委托人

名称：四会市人民法院

### 二、房地产估价机构

估价机构：深圳和达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安红梅

资质等级：国家壹级房地产评估机构（证书编号：粤房估备字壹 0200031）

资质证书有效期：2024 年 8 月 10 日止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彩田南路 2032 号海天综合大厦  
2310-2313

电话：（0755）83461233

### 三、估价目的

为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提供参考依据。

### 四、估价对象

#### （一）估价范围

本次估价范围为吴钜诚拥有的位于肇庆市四会市东城街道沙田园居委会沙田园一路一街 1 座 140 号（包括房屋所有权、所分摊的土地在剩余使用年期的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内部装修）。

#### （二）估价对象权益状况（详见下表）

根据委托方提供的《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结果证明》复印件记载：估价对象肇庆市四会市东城街道沙田园居委会沙田园一路一街 1 座 140 号房地产的权利人为吴钜诚，房屋用途为住宅。其他权属状况详见下表：



产权人	身份证号码	房屋坐落	房屋用途	不动产权证号
		肇庆市四会市东城街道沙田园居委会沙田园一路一街1座140号	住宅	粤(2021)四会市不动产权第0016893号
建筑面积(m <sup>2</sup> )	房屋套内面积(m <sup>2</sup> )	宗地面积	登记日期	房屋权属来源
90.48	—	2140	2021年06月28日	1998年购买
查封情况	已查封。			
其他情况	无。			

## (三) 估价对象实物状况

项目		肇庆市四会市东城街道沙田园居委会沙田园一路一街1座140号
建筑物状况	房屋用途	住宅
	层数	共6层, 估价对象位于第2层
	建筑结构	框架结构
	空间布局	平面
	竣工时间	—
	层高	约3米
	设施设备	水电暗设、消防栓、电话线、专用宽带
装修状况	外墙	马赛克
	内墙	由于客观原因, 我司估价人员未能进入物业内部查勘, 根据估价对象外部查勘情况, 本次评估假设估价对象室内为普通装修。
	天花	
	地面	
	卫生间	
	厨房	
	门窗	
	维护	较好
其他	—	

## (四) 估价对象周边配套一览表



项目	肇庆市四会市东城街道沙田园居委会沙田园一路一街1座140号
四至	东北临沙田园二路、东南邻沙田园四街、西南邻沙田园一路、西北邻清塘大道
基础设施	供水、排水、供电、通路、通讯
交通状况	附近有沙田园公交站、广芝林公交站、清塘村委公交站、东城幼儿园公交站等（途经四会12路、四会2路、四会6a路等公交车），交通便利度较好。
周边物业	周边有雅风花园、海伦堡新天地、富豪小区、沙田花园等住宅小区，居住环境较好
公共服务设施	附近有江林小学、东城中学、春晖实验学校、四会海乐荟、梅丰商场、家乐福、好世界商场、佳宜商场、四会市妇幼保健院、168商务酒店、君爵商务酒店、松兴宾馆、四会农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银行等，公共服务设施齐全度一般。
区域描述	<p>四会位于东经112°25'25"~112°52'35"，北纬23°11'40"~23°41'42"，地处广东省中部偏西，西、北、绥三江下游。东与佛山市三水交界，南与肇庆市鼎湖相连，西北与广宁接壤，东北与清远市清新毗邻。属珠江三角洲经济区，是肇庆市东大门和经济中心区，绥江经济走廊龙头城市，也是珠三角通往粤西和广西的交通要冲。全市总面积1166.38平方千米，市委、市政府设在东城街道。</p> <p>2021年1-7月，四会市累计完成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444.78亿元，同比增长26.8%，增幅比去年同期提高29.2个百分点；累计实现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86.35亿元，同比增长26.5%，增幅比去年同期提高29.9个百分点。全市工业用电量14.57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2.7%。</p>

## 五、价值时点

本报告的价值时点为2021年10月25日。

## 六、价值类型

本次估价采用的价值类型为估价对象在价值时点2021年10月25日的房地产的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估价对象经适当营销后，由熟悉情况、谨慎行事且不受强迫的交易双方，以公平交易方式在价值时点自愿进行交易的金额，其形成条件如下：

1、适当的营销——估价对象以适当的方式在市场上进行了展示，展示的时间长度可能随着市场状况而变化，但足以使估价对象引起一定数量的潜在买者的注意。

2、熟悉情况——买方和卖方都了解估价对象并熟悉行情，买方不是盲目地购买，卖方也不是盲目地出售。



3、谨慎行事——买方和卖方都是冷静、理性、谨慎的，没有感情用事。

4、不受强迫——买方和卖方都是出于自发需要进行交易的，买方不是急于购买（不是非买不可），卖方不是急于出售（不是非卖不可），同时买方不是被迫地从特定的卖方那里购买财产，卖方不是被迫地将估价对象卖给特定的买方。

5、公平交易——买方和卖方都是出于自己利益的需要进行估价对象交易的，没有诸如亲友之间、母子公司之间、业主与租户之间等特殊或特别的关系，不是关联交易。

## 七、估价原则

（一）独立、客观、公正原则，是指估价机构和估价师站在中立的立场上实事求是、公平正直地评估出对各方估价利害关系人均是公平合理的价值或价格。

（二）合法原则，是指估价结果是在依法判定的估价对象状况下的价值或价格。

（三）价值时点原则，是指估价结果是在根据估价目的确定的某一特定时间的价值或价格。

（四）最高最佳利用原则，是指估价结果是在估价对象最高最佳利用状态下的价值或价格。

我们认为估价对象维持现状、继续利用最为有利，故本次估价以维持现状为前提进行估价。

（五）替代原则，是指估价结果与估价对象的类似房地产在同等条件下的价值或价格偏差在合理范围内。

## 八、估价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

（五）《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六）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房地产估价规范》；

（七）《房地产估价基本术语标准》；



- (八)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委托评估、拍卖和变卖工作的若干规定》；
- (九) 《四会市人民法院司法鉴定委托书》(2021)肇四法技鉴字第 248 号；
- (十) 《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结果证明》复印件；
- (十一) 估价人员实地查勘调查获得的实况和资料；
- (十二) 公司和估价人员掌握的其他有关资料。

## 九、估价方法

根据《房地产估价规范》，通行的估价方法有比较法、收益法、成本法、假设开发法等。

比较法，是指将估价对象与价值时点近期有过交易的类似房地产进行比较，对这些类似房地产的已知价格作适当的修正，以此估算估价对象的客观合理价格或价值的方法。本次估价对象为住宅，周边同类物业交易案例较易获取，我方估价人员可以采集到相关数据，故本次评估采用比较法进行评估。

收益法，是预计估价对象未来的正常收益，选用适当的资本化率将其折现到价值时点后累加，以此估算估价对象的客观合理价格或价值的方法。本次估价对象用途为住宅，出租案例较少，因此本次评估不适用收益法。

成本法，是求取估价对象在价值时点的重置价格或重建价格，扣除折旧，以此估算估价对象的客观合理价格或价值的方法。本次估价对象为住宅，市场价格明显高于开发成本，因此，不适宜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假设开发法，是预计估价对象开发完成后的价值，扣除预计的正常开发成本、税费和利润等，以此估算估价对象的客观合理价格或价值的方法。本次估价对象已建成，已经投入正常使用中，故不宜采用假设开发法。

比较法是选取一定数量的可比实例，然后将它们与估价对象进行比较，根据其间的差异对可比实例成交价格进行处理后得到估价对象价值或价格的方法。

比较价值=可比实例成交价值×交易情况修正系数×市场状况修正系数×房地产状况修正系数=可比实例成交价值×交易情况修正系数×市场状况修正系数×(区位状况修正系数×实物状况修正系数×权益状况修正系数)



## 十、估价结果

我公司估价人员根据估价目的，遵循估价原则，按照严谨的估价程序，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经过实地查勘与市场调查，运用比较法进行分析计算，确定估价对象肇庆市四会市东城街道沙田园居委会沙田园一路一街1座140号在价值时点2021年10月25日，与假设和限制条件一致情况下的估价结果为RMB 319,394元（大写人民币叁拾壹万玖仟叁佰玖拾肆元整），单价为RMB3,530元/平方米（大写每平方米人民币叁仟伍佰叁拾元整）详见《估价结果明细表》。

### 估价结果明细表

估价对象名称	坐落	范围	房屋用途	不动产权证号	建筑面积(平方米)	评估单价(元/平方米)	估价结果(元)
肇庆市四会市东城街道沙田园居委会沙田园一路一街1座140号	四会市东城街道沙田园居委会沙田园一路一街1座140号	房屋所有权、房屋内部装修及其所占用的土地使用权	住宅	粤(2021)四会市不动产权第0016893号	90.48	3,530	319,394

备注：上述估价结果为估价对象的市场价值，未扣除转让时应缴纳的相关税费和可能存在的拖欠的物业管理费、治安费用、水电费用等。

## 十一、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姓名	注册号	签名	签名日期
吴占广	4420210201	吴占广	2021年10月29日
安红梅	3620120005	安红梅	2021年10月29日

## 十二、实地查勘期

估价人员对估价对象实地查勘日2021年10月25日。

## 十三、估价作业期

自现场查勘之日2021年10月25日起至估价报告出具之日2021年10月29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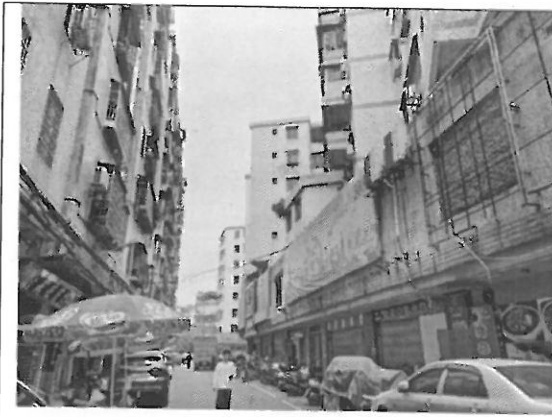
## 附件

- 1、估价对象位置图
- 2、估价对象实地查勘情况及估价对象状况照片
- 3、《四会市人民法院司法鉴定委托书》（2021）肇四法技鉴字第 248 号
- 4、《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结果证明》复印件
- 5、房地产估价机构营业执照和估价资质证书复印件
- 6、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注册证书复印件





### 估价对象照片



估价对象



估价对象



估价对象



估价对象



估价对象



估价对象



估价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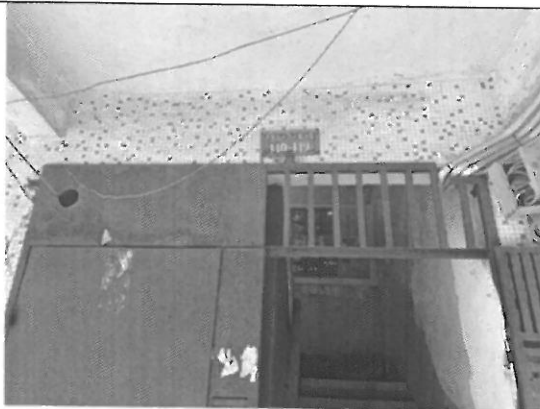
估价对象



估价对象



估价对象



估价对象



估价对象



<p>估价对象</p>	<p>估价对象</p>
<p>估价对象</p>	<p>估价对象</p>





## 四会市人民法院司法鉴定委托书

四会市人民法院

司法鉴定委托书

(2021)肇四法技鉴字第 248 号

委托机构	深圳市和达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委托类别	评估		
案号	(2021)粤1284执恢215号	案由	借款合同纠纷
委托事项	评估位于四会市东城街道沙田园居委会沙田园一路一街1座140号房屋的价值		
简要案情			
移送材料	肇庆市中级人民法院(2002)肇中民终字第103号民事判决书(复印件)		
鉴定要求	1、请登陆广东法院网的司法技术辅助网查阅相关规定,不得违反。 2、必须独立、客观、科学地完成委托;超过时限须办理延时申请;4、同意受理委托并愿意满足委托要求时请回复受理通知;5、受理中遇到问题可随时与法院委托人联系,不得直接与本案其他任何一方联系。		
备注			

联系电话: 3366210

法院盖章: 2021年10月20日







### 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结果证明

### 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结果证明

2021年06月28日 你(单位)提出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申请,受理编号为 SH20210628567 。  
经查询,结果如下:

权利人				单位:平方米
坐落	肇庆市四会市东城街道沙田园一路一街1座140号			
不动产单元号	441284003003GB00088F00010141	房屋权属来源	1998年购买	
不动产权证书号	粤(2021)四会市不动产权第0016893号	登记字号		
土地用途	商服用地	宗地面积	2140	
权利性质	出让	土地使用终止日期	2040/11/9 0:00:00	
房屋用途	住宅	建筑面积	90.48	
套内面积		登记日期		
附记				
电脑状态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5153415B

名称	深圳和达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彩田南路 2032号海天综合大厦2310-2313
法定代表人	安红梅
成立日期	2002年11月19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变更请及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确保信息的真实性、及时性。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应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8年06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 房地产估价机构备案证书

证书编号: 粤房估备字壹0200031

企业名称: 深圳和达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51534158

法定代表人: 安红梅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彩田南路2032号海天综合大厦  
2310-2313

有效期: 至 2024年08月10日

备案等级: 壹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询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1年08月10日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data.gdic.net/dop>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统一监制。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在全国范围内使用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名称,执行房地产估价业务,有权在房地产估价报告上签字。

This certificate is uniformly printed and supervis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of Registered Real Estate Appraiser to proceed real estate appraisal practices and to sign on real estate appraisal reports on a nationwide scale.



发证机关

No. 00217171

65

姓名 / Full name

安红梅

性别 / Sex

女

身份证件号码 / ID No.

130682198110227082

注册号 / Registration No.

3620120005

执业机构 / Employer

深圳和达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 Date of expiry

2024-04-26

持证人签名 / Bearer's signature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统一监制。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在全国范围内使用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名称,执行房地产估价业务,有权在房地产估价报告上签字。

This certificate is uniformly printed and supervis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of Registered Real Estate Appraiser to proceed real estate appraisal practices and to sign on real estate appraisal reports on a nationwide scale.



发证机关

No. 00217242

姓名 / Full name

吴占广

性别 / Sex

男

身份证件号码 / ID No.

360321199210163512

注册号 / Registration No.

4420210201

执业机构 / Employer

深圳和达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 Date of expiry

2024-03-22

持证人签名 / Bearer's signature

